



为民解困,全面提升救助水平

城市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400元提高到470元,月人均补差367元高出济宁市平均水平45元;按照福利机构集中供养孤儿每人每月1200元、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720元、城市“三无”人员每人每月705元的标准,今年以来共发放福利津贴53.79万元……今年以来,兖州市民政局本着“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工作宗旨,扎实工作,开拓创新,各项重点工作均按时间节点顺利推进。

本报通讯员 仇立伟



城乡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全市农村社区建设规划的通知》要求,使全市的农村社区建设布局更加合理完善,兖州市全力打造新兖镇酒庄社区为样板社区,在社区服务中运行上探索人员固定和流动相结合、实行部门式服务等管理新模式。统一规范了已建成社区服务中心的名称、标识和功能,全部达到了建筑面

积不低于1000平方米,建有“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

按照民政部、省、市要求,兖州市将于近期实施普惠型殡葬服务,凡户籍在兖州市辖区内的亡故人员免除火化费用,对重点优抚对象,城乡低保户家庭成员、农村五保供养对象和90岁以上老年人等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

低保救助标准再提高

7月份,兖州市以市政府名义出台了《关于提高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供养孤儿城市三无人员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自今年1月份开始,城市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400元提高到470元,月人均补差367元高出济宁市平均水平45元;农村低保标准由每人每年

2400元提高到2550元,月人均补差174元高出济宁市平均水平34元;农村五保集中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3600元提高到4100元,分散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2100元提高到2700元,社会散居孤儿生活补贴由每人每月650元提高到720元,城市三无人员生活补贴由每

人每月500元提高到705元,各项标准均居济宁市首位。截至目前,全市共有城市低保对象5355人,农村低保对象8641人,发放低保金1750.8万元;农村五保供养对象921人,其中集中供养857人,分散供养64人,发放五保供养资金240.16万元。

款款爱心洒向困难群体

按照福利机构集中供养孤儿每人每月1200元、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720元、城市“三无”人员每人每月705元的标准,今年以来共发放福利津贴53.79万元。目前,共有机构供养孤儿10人,社会散居孤儿32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1人,城

市“三无”对象15人。

积极做好城乡低保家庭大学生救助和慈善“朝阳助学”救助工作,8月28日举行了“朝阳助学暨城乡低保家庭大学生救助金发放仪式”。城乡低保家庭大学生救助本科新生每人入学救助5000元,专科、高职新生每

人3000元。今年增加了在校救助,对全市城乡低保家庭大学生实行高等教育阶段全程救助,城乡低保家庭本、专科(含高职)新生自入学第二年起至毕业,每年均可享受大学生在校救助,每人每年救助1000元。

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今年,兖州市着力加快以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为重点的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已申报第一批省级专项资助资金,第二批资助资金申报工作正在积极开展。

目前鼓楼街道、大安镇和漕河镇11处日间照料中心和4处老年公寓,酒仙桥街道、新兖镇、大安镇等6个镇街的25个村级互助养老院已开工建设,进展顺利,2013年底即可完工,总

建筑面积达11290平方米,共新增床位1015张;另有9处日间照料中心、5处老年公寓和16个村级互助养老院在建,2014年底完工。同时,加强县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建设。

努力扩大就业、保障改善民生

本报通讯员 张武超

今年以来,兖州市人社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以“保障民生、人才支撑、构建和谐、确保稳定”为主线,努力扩大就业、保障改善民生、强化人才服务,创新体制机制,狠抓任务落实,各项工作扎实推进。现将有关工作汇报如下:



人才智力支撑更加有力

深化校企合作,探索建立了“把课堂设在车间、把车间建在学校”的教学方式,促进了技工教育与企业的全面融合,培养技能型人才2320人,济宁市局召开现场会,推广了兖州市人社局的作法;协调省厅、市局推进技师学院创建工作,技校成为全省技工院校“一体化”教学改革试点单位。

大力开展“人才服务进百企”活动,多次组织用人单位参加国家、省市人才对接活动,签约170余人;开展机关事业单位人才招聘工作,共招聘人员199人、考录公务员31人,招募“三支一扶”4人。同时,利用平台聚集人才,推荐德国专家组织负责人到永华机械对执行项目考察评估;加强海外人才与硕华科技、希尔康泰等企业的技术项目对接;引进湖南大学科研团队与天意机械成功签约。

创新专家服务基层工作机制。开展第二批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人才评选工作,评选优秀人才21人,推动了专家服务基层工作。1至7月,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203人,新增高技能人才358人,技能鉴定持证人员2100人,完成任务的85%、91%。

目前,基层服务平台全部启用。进一步提升平台功能,完善机制,加强管理,在济宁市率先建成了市、镇街、村居三级平台服务体系,服务能力显著提升。目前,正在积极筹备迎接省厅验收。

执法维权力度加大。深入开展执法检查、争议仲裁、工伤认定等维权工作,处理各类案件306起,结案率100%;合同备案2.9万份,追讨拖欠工资36.3万元,补缴各类保险360万元。

就业服务平台作用凸显

为了提升平台服务功能,兖州市升级改造了4500平米的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实行窗口单位集中办公,在济宁市率先建成了集就业、社保、维权等职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同时,扩大招聘规模,建设了可同时容纳2000人的招聘市场,举办招聘会28场,发布招聘信息5万余条,促进就业1.3万人次。

开展直通车进村居、干部驻村联户、班子成员包镇街活动,发放政策宣传单

7.5万张,提供咨询服务8000余人次,建成帮扶基地11处,带动就业3305人,补贴支付、税费减免及小额贴息贷款等政策得到全面落实。严格培训机构认证管理,创新培训模式,培训各类人员4882人,完成任务104%。1至7月,全市新增城镇就业7756人,完成任务的111%;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6828人,完成任务的126%;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

社保水平不断提高

为落实为民办事实任务,兖州市增加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建立一次性抚恤金制度和提高大额救助金等三项任务提前完成。围绕“人人参保”的目标,大力推进一票征缴,新增扩面4800人。三是及时调整养老金待遇。全市1.6万名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增加养老金240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由每人每月70元提高到80元,建立了基础养老金正常增长机制。

同时,抓好医保政策落实,社区门诊统筹,退休人员医疗

费报销与单位缴费脱钩,医保“一卡通”等政策全部落实到位;城镇职工、居民大额救助金最高支付限额分别提高到25万元、13万元。并将1.86万名企业退休人员纳入社区管理,适时开展了健康体检和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1至7月,全市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5.9万人,覆盖率99.7%;医疗保险参保人数22.1万人,覆盖率99.3%;征缴五项基金6.93亿元,支付5.12亿元,五险累计结余10.06亿元。